

序號	1	發言日期	97/05/02	發言時間	16:14:43
發言人	陳烈宏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22999329
主旨	更正本公司公告之九十六年度資產負債表明細				
符合條款	第二條 第48款	事實發生日	97/05/02		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97/05/02</p> <p>2.公司名稱:英華達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聯屬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發生緣由:96年底資產負債表中應付帳款及應付帳款 - 關係人科目金額誤植.</p> <p>6.因應措施:重新上傳96年度資產負債表。</p> <p>7.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(1)96年底應付帳款及應付帳款 - 關係人正確金額應為NT\$48,404千元及NT\$10,995,187千元,原申報誤植為NT\$48,389千元及NT\$10,995,202千元.</p> <p>(2)除上金額誤植外,對其他重要財務數字無影響。</p>				